

党员创新工作室创建方案 创新工作室创建方案(优质5篇)

为有力保证事情或工作开展的水平质量，预先制定方案是必不可少的，方案是有很强可操作性的书面计划。优秀的方案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以下是我给大家收集整理方案策划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党员创新工作室创建方案篇一

1. 大力营造尊重创新、崇尚创新、鼓励创新的社会氛围，引导企业从人员配备、资金投入、设备设施、时间保障等方面加大支持力度。
2. 发挥劳模和工匠人才的示范带动作用，坚持以劳模工匠引领创新，在创新中发现培育劳模工匠，激励职工创新创效，推动多层次多主体创新工作室建设。
3. 探索“博士+工匠”复合型创新工作室建设模式，为广大职工提供便捷的创新载体、创新平台、创新机制。
4. 鼓励推动县区（开发区）和企业建立跨区域、跨行业、跨企业和院企、校企合作等多种形式的创新工作室联盟，实现资源共建共享。

主要包括劳模创新工作室、工匠创新工作室、技师创新工作室、职工创新工作室、“博士+工匠”复合型创新工作室。

创新工作室建设单位要结合工作实际，参照《东营市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管理办法》（东会发〔2018〕65号）要求，建设符合行业要求、有特色新意的创新工作室，为职工团队学习、集体创新、素质提升、解决问题提供有力支持，

推进创新工作室建设出成果、出效益、出人才。

（一）创新工作室所在单位原则上应为具有法人资格、工会组织健全的企事业单位。

（二）创新工作室领衔人原则上应是在技术、业务方面有专长，且具有较高技能水平、管理经验和创新能力。

（三）创新工作达到“八有”，即有固定场所、有齐全设施、有应用场景、有明显标志、有精干团队、有制度规范、有经费保障、有明显成效。

（四）企事业单位原有建制的专门研发机构不在命名之列。

（一）增强创新意识。充分认识创新工作室作为新时期推进工会工作重要平台载体的意义和作用，结合本区域、本行业、本单位实际全面部署开展创新工作室建设工作。牢固树立“时时可创新、处处可创新、人人可创新”的理念，引导广大职工充分认识创新创造的重要性，发挥岗位创新主力军的作用。积极推广有效创新方法，激发职工创新潜能，广泛开展技术创新、管理创新、服务创新，为职工提升技能、创新创造搭建平台。

（二）完善建设体系。形成以岗位创新、班组（团队）创新、职工（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创新工作室联盟等为主要内容的创新体系，采取师带徒“一带一”“一带多”“多带多”等形式，带动更多职工参与，形成基础广泛、人才集聚、成果丰硕的良好局面。发挥工会的组织优势、人才优势和阵地优势，开展技术交流、技术协作、技术帮扶等，鼓励更多职工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

（三）扩大工作覆盖。学习借鉴央企国企的经验做法，在展现良好成效的同时，推动工作逐步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积极探索非公企业开展创新工作室建设的新途径、新模式，

选好切入点和突破口，加强分类指导，着力推动规模以上非公企业创新工作室建设，带动中小企业逐步开展。

(四)加大成果转化。通过举办职工创新成果展等形式，积极推动创新成果走出班组、走出企业、走向社会。通过源头追溯、实时监测、在线识别等措施，保护职工创新成果。积极推荐职工优秀创新成果参评国家科技进步奖、中国专利奖等奖项。积极争取行政主管部门和企业的支持，利用科技成果孵化基地，组织开展专题项目开发，加大产业化扶持力度。

(五)营造良好氛围。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注重从小发明、小创造、小革新、小设计、小建议“五小”活动中发现优秀技能人才和一线职工典型，培养选树劳动模范和工匠人才，宣传先进事迹，推广劳动技能、创新方法、管理经验，充分发挥其示范带头作用。把职工创新纳入企业创新体系，不断增强职工创新意识，引导职工积极投身创新创造。

(一)创新工作室建设领衔人或主要成员作为“东营金牌工匠”评选的重要条件；对成果突出、成效显著的创新工作室，优先推荐申报省级、国家级命名；优先参加各类业务培训、技术交流、调研考察等活动。

(二)市总工会每年命名一批市级创新工作室，并给予2万元资助资金。各级工会组织要积极发动、广泛宣传，凡符合条件的均可申报。市总工会将按照标准，组织人员对申报的创新工作室进行资料审核、实地查看。已命名的创新工作室实行动态管理，每3年组织一次复查，对不符合条件的限期整改，整改后仍不符合条件的撤销称号。

(三)把创新工作室建设和劳动技能竞赛、班组建设、职工技术创新竞赛等活动有机结合，进一步规范技能人才培养、技术创新等相关工作，做到资源整合、平台共建、成果共享。

市总工会将加强对创新工作室建设的指导与服务，各单位在工作过程中的意见建议，请及时联系市总工会生产保护部。

联系电话：8331897

党员创新工作室创建方案篇二

为热烈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展示工人阶级的精神风貌，激发全市广大职工参与xx经济建设的积极性和创造性，xx市总工会决定于4月中旬至5月中旬组织开展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暨劳模宣传月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安排如下：

(一)大力宣传我市工人阶级的劳动业绩和创造精神，各行各业先进模范人物的先进事迹和崇高品质；宣传广大职工在推进我市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协调发展中所做出的贡献。

(二)大力弘扬工人阶级伟大品格和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努力营造“学习劳模、尊重劳模、关爱劳模、崇尚劳模、争当劳模”的良好舆论氛围和社会环境。

(三)大力宣传劳动模范是体现“劳动美”的丰富内涵，用劳模“爱岗敬业、争创一流、艰苦奋斗，勇于创新、淡泊名利、无私奉献”的劳模精神，启迪职工、鼓舞职工、凝聚职工，倡树通过劳动创造美好生活的时代精神。

(四)大力宣传我市工会组织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维护职工队伍稳定，推进和谐xx建设的新举措、新实践、新经验。

各级工会要以全国、省五一劳动奖状、奖章表彰大会为契机，将整个宣传活动贯穿推荐、评选、表彰等过程。

第一阶段：宣传造势阶段。4月中旬通过新闻媒体和宣传阵地

宣传各级党和政府对劳模的关心关爱及评选推荐工作的推进情况。

第二阶段：宣传推进阶段。4月下旬在媒体和宣传阵地上重点推出历届省、部级以上劳模(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的先进事迹报道。

第三阶段：集中宣传阶段。5月突出宣传全国、省表彰大会盛况和大会精神，重点宣传本地本部门今年表彰的五一劳动奖状、奖章获得者。

宣传活动要坚持实事求是、优中选优的原则,以一线职工、基层单位为重点宣传对象；关注技能型产业工人，特别是农民工技能人才和投身“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优秀员工，关注新生代农民工和劳务派遣工中的先进典型。

(一)各级工会要加强与新闻媒体的联系和合作，重点围绕宣传看点、亮点、要点，尽早部署宣传报道工作。主动向媒体提供宣传报道内容、线索及采访素材，力争“五一”前后，报纸上有文，电台中有声，电视里有影，网络面有信，努力形成劳动伟大、劳动光荣、劳动神圣的浓郁氛围。

(二)各级工会要以本地本单位电视台、广播电台、报纸、新媒体、网络、微博、微信、企业报等渠道，以专栏、专题、专版等载体，以新闻、通讯、消息等形式，以约稿、专访、征稿等方法，全方位、多层次宣传一批具有突出先进性和广泛代表性的先进模范人物，形成较大宣传声势。宣传中要充分利用和发挥好新媒体作用。

(三)各级工会要把举办报告会、演讲、座谈会、展览、征文作为劳模宣传的有效载体和重要平台，宣传弘扬劳动模范的先进思想以及在技术创新、服务创新、管理创新等方面的显著成果；举办职工志愿服务、劳模创新成果、劳模风采摄影等展览，充分展示最具时代特点的劳模形象，为宣传月活动

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四)各级工会要充分利用工人文化宫、俱乐部等工会宣传阵地，通过开展文艺演出、读书演讲、板报展览等活动，宣传模范人物的先进事迹。有条件的文化宫、俱乐部要发挥文艺骨干队伍的作用，创作主题节目，在“五一”期间深入企业、工地，开展送节目、送电影、送文化下基层活动。

(五)各级工会要结合职工志愿服务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集中走访慰问劳模活动，千方百计做好服务劳模工作，努力为劳模办实事、办好事。要重点走访慰问长期坚守在工作生产一线的劳模、生活困难劳模和离退休老劳模。

(六)各级工会要在城镇社区、主要街道、标志性建筑物、工会文化活动阵地悬挂、张贴鼓舞职工干劲、斗志的宣传标语和口号。有条件的可制作本地、本企业的劳模专题宣传片、微电影等，在本地电视台、城市街头大屏幕等媒介播放展示。

各级工会要注意收集活动的有关图片、音像资料，全面反映活动的全过程，并于5月17日前将宣传月情况上报市总工会组宣部。举办各种宣传活动要按有关规定务实节俭。

邮箱□xx

党员创新工作室创建方案篇三

组长□xxx

副组长□xxx□xxx□

成员：各学习创新工作室日常工作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政工科，由xxx兼任，负责传达上级工作精神，落实领导小组工作安排。

1、生产工艺创新工作室工作室地点□xxx

xxx活动室类型：技术攻关型和创新研究型

工作室带头人□xxx

日常工作负责人□xxx

团队核心成员□xxx□xxx

创新活动参与人员□xxx□xxx□xxx□xxx

2、机电管理创新工作室

工作室地点：综合楼四楼创新

工作室类型：技术攻关型和技能传授型

工作室带头人□xxx

日常工作负责人□xxx

团队核心成员□xxx□xxx

创新活动参与人员□xxx/xxx

1、学习培训。开展业务学习、技术指导、技能培训活动，提高工作室成员和广大职工业务素质和技术水平，帮助职工岗位成才。

2、技术攻关。针对现场遇到的技术难题，开展专题研究、攻关活动，解决安全生产、经营管理过程中遇到的疑难问题。

3、导师带徒。采取“一带一”、“一带多”等形式，组织高

技能人才开展技术传帮带活动，让更多职工成长成才。

4、经验交流。学习交流先进技术和工作经验，定期总结、交流、推广工作室成员工作经验，实现信息互通、资源共享。

5、创新增效。围绕重点工作开展创新研究，通过技术创新、管理创新、机制创新，提高质量效率，优化工作组织，增加效益。

1、厂内部考核及激励。依据《□xxxxx职工学习创新工作室考核标准》进行严格考核，考核工作由领导小组牵头。

2、组织每半年考核一次。满分为100分，得分在96分以上的给予适当奖励，得分在90—95分的不予奖励，得分低于90分的由厂领导小组下发整改通报，整改不及时，给予责任人每次100元处罚。

2、上级考核及激励。在上级对我厂创新工作室工作考核中给予的奖励，根据贡献大小进行二次分配。

1、各学习创新工作室根据实际需要，向厂领导小组申请购买必要的工具器具等用品。

2、工作室团队成员要增强合作意识，主动参与，共同研究，发挥团队智慧优势，促进创新创效活动早出成果、出好成果。

3、创新工作室团队成员实行聘任制，为确保创新工作室团队活力，对于不能主动学习提高、不能够积极参与创新活动的人员，经厂领导小组研究决定进行解聘及调整。

党员创新工作室创建方案篇四

为搭建教师发展的多元化平台，培养一批优秀的教育教学骨干教师，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共享，推动区域教育均衡发展，

充分发挥名师的示范、引领和辐射作用，形成“政府创设平台、专家引领指导、学员自主发展、团队同步成长”机制。经教育局研究决定，成立首批“松山区中小学名师工作室”，在全区范围内遴选一批具有较高理论水准和教育教学水平，具有一定影响和较大发展潜力的一线中小学名师，组建以名师姓名命名的非行政性工作机构。为规范工作室的建设和管理，特制定本方案。

名师工作室是新时期基础教育改革和发展过程中出现的一种被热切关注的新模式，以名师为引领，以学科教学、德育工作作为纽带，以研究为核心，跨区域、跨学校的教师合作成长共同体，有助于构建教师专业发展的实践体系，深化教师教育的理论研究。主要发挥拓展名师自我发展空间、培养和培训优秀教师、开展专项课题研究、推广教育教学成果、开发与整合优质教育资源等。

1. 成员条件

(1) 具有较强的专业引领、培训指导和组织协调能力，有较鲜明的教育教学风格或特色，业绩突出，在松山区、赤峰市、自治区乃至全国有一定的知名度。

(3) 具备基本的信息技术知识和网络操作能力，年龄一般不超过50岁。

2. 成员组成

名师工作室主持人由个人自主自愿申报，遴选重能力、重业绩教师担任主持人，不受学历、资历、职称、职务限制，工作室的其他成员由名师工作室主持人遴选，本校教师参与人数不得超出名师工作室总人数的五分之一，农村教师人数不得低于名师工作室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人员确定后报区教育局备案。工作室一般以领衔名师姓名命名，实行领衔名师负责制。

1. 教育局划拨“名师工作室”活动专项经费，支持工作室开展日常活动。

2. 积极倡导和鼓励松山区教研员参与名师工作室建设。业务上教研员要大力支持和指导工作室的工作，杜绝掣肘现象发生。优先安排工作室成员参加市级以上（含市级）的业务进修或培训，优先安排外出交流学习和考察。

3. 工作室成员开展活动每周按2节计算工作量。

4. 成员参加名师工作室活动，其差旅费由所在单位予以报销（教育局统一组织的外出交流学习、考察除外）。

5. 名师工作室办公地点设在领衔名师所在单位，设立独立办公场所，开办硬件经费由教育局统筹安排。

1. 带好一支团队。引领工作室成员课程教学出质量，课题研究出成果，使自身成为学有专长、术有专攻的知名教师，并在一个工作周期内，通过传、帮、带培养出一定数量的骨干教师。

2. 抓好一项研究。针对教育教学实践中的重点、热点、难点问题进行深入研究，并取得相应成果。

3. 做好一个帮扶项目。每学年对应挂钩一所薄弱校或者一个教研组，工作室成员通过蹲点调研、上示范课、专题讲座、教学研讨等形式，促进学科备课组、教研组建设。

4. 搞好一次展示。积极开展学术研究，每年举办一次区级主题展示活动，以研讨会、报告会、名师论坛、讲座、公开教学、送教下乡、现场指导等形式在市区范围内介绍、推广。定期开展工作室学术成果集中汇报展示活动。

5. 建好一个网页。在松山区教育信息网上开辟名师工作室专

栏，使之成为集工作动态发布、成果辐射推广和资源生成整合于一身的平台，通过互动交流，实现优质教育教学资源的共享。

1. 工作室每学年至少组织2次全体成员到基层学校开展送教下乡活动。
2. 工作室成员每年至少承担不少于1次的专题讲座或学科业务培训。
5. 每个工作室每学期至少命制一份月考或期中期末考或毕业班模拟考试卷，引领规范各学科各阶段考试试卷命题工作。
6. 定期或不定期上传工作室活动信息、材料、成果到名师工作室专栏。
7. 完成教育局交给的其他有关业务指导或培训任务。

1. “名师工作室”原则上以3年为一个工作周期，成员实行动态管理。通过查阅资料、调查访谈、成果检验等方式，每年进行一次过程性评价，每个工作周期末作一次终结性评价。

2. 考核主要从理论提高、教学引领（示范课、公开课、专题讲座）、科研能力（课题研究、论文发表）等方面进行。

3. 对成绩突出的“名师工作室”、领衔名师、成员给予表彰；在职称评聘、提拔使用、岗位调配方面予以优先安排。

党员创新工作室创建方案篇五

为热烈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大力宣传工人阶级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主人翁精神和主力军风采，充分展示新时期国防电子系统广大职工和劳动模范的精神风貌，为推动国家中心城市建设做出积极贡献。按照省、市总工会认真组织

开展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暨劳模宣传月活动的要求，现有有关方案如下：

4月中旬至月中旬

坚持实事求是、优中选优的原则，以一线职工、基层单位为重点，集中宣传一批在经济建设、政治建设、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 and 党的建设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集中宣传一批具有“大国工匠”、“天府工匠”“xx工匠”精神的高技术人才和优秀技术工人；集中宣传一批长期在平凡岗位上艰苦奋斗、无私奉献、锐意改革、开拓创新、成绩卓著、事迹突出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集中宣传一批在推进脱贫攻坚工作中，帮助贫困群众解决实际问题，推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先进典型。

第一阶段：宣传造势阶段（4月中旬）。集中宣传各基层单位党委对劳模的关心关爱和支持。

第二阶段：宣传推进阶段（4月下旬）。重点推出历届省、部级以上劳模（五一劳动奖获得者）的先进事迹报道。

第三阶段：集中宣传阶段（月）。“五一”节前，突出宣传省、市表彰会盛况和精神；重点宣传国防电子系统今年表彰的五一劳动奖和工人先锋号先进典型；宣传各单位“五一”国际劳动节庆祝活动情况。

（一）各基层单位工会要积极安排部署，围绕重点宣传，加强与新闻媒体的沟通合作，主动向媒体提供宣传报道内容、线索及采访素材，注重发挥新媒体宣传作用，力争在“劳模宣传月”期间，形成厂报、电视、网络互动发声，努力营造劳动伟大、劳动光荣、劳动神圣的热烈氛围。

（二）各基层单位工会要把举办劳模报告会、座谈会、创新成果展览、风采展览等作为宣传的有效载体和重要平台，重

点宣传和弘扬劳动模范的先进思想以及在技术创新、服务创新、管理创新等方面的显著成果，充分展示最具时代特点的劳模形象，为宣传月活动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三）各基层单位工会要充分利用职工活动中心、俱乐部等工会宣传阵地，通过艺演出、读书演讲、橱窗画廊、板报展览等多种宣传形式，全面深入展示劳动者风采。

（四）各基层单位工会要结合职工志愿服务活动，千方百计做好服务劳模工作，努力为劳模办实事、办好事。特别是要走访慰问长期坚守在工作生产一线的劳模、生活困难劳模和离退休老劳模。

“劳模宣传月”期间，各基层单位工会要突出主题，彰显特色，要在全社会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大力弘扬爱岗敬业、劳动光荣、拼搏奉献的社会风尚，大力营造尊重劳模学习劳模的浓郁氛围。

各基层单位工会要认真做好资料收集，认真抓好工作落实。